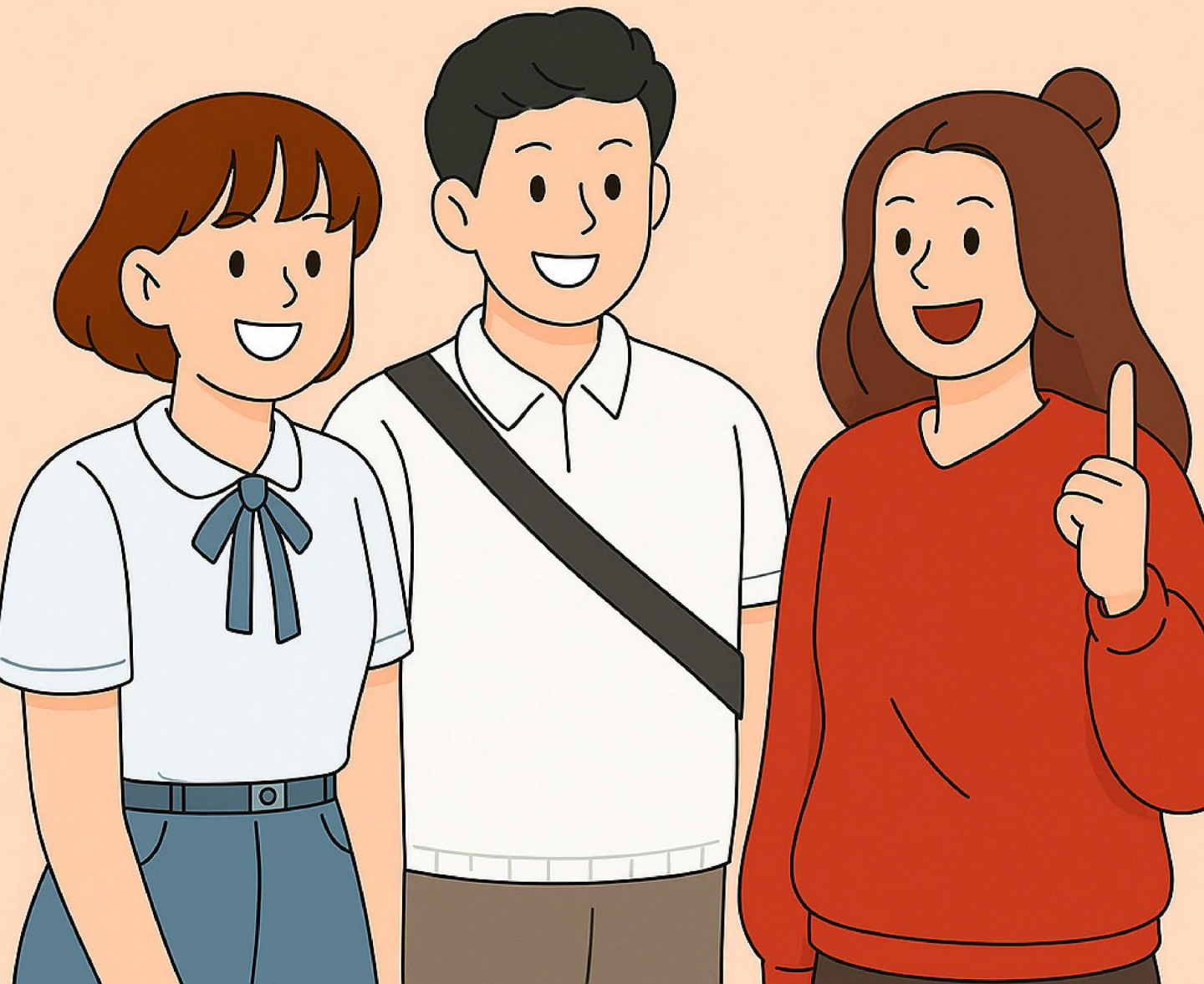


主題：基礎知識篇



勞動法常見問答

我是學生,也適用 《勞動基準法》嗎?

只要與雇主之間有「僱傭關係」,就屬「勞工」,工讀生也有勞動權益。所謂「僱傭」,依民法規定,為勞工與雇主雙方約定由勞工為雇主服勞務,並由雇主支付薪水之契約。



常見問題

學生也可以打工嗎？



依照勞基法規定,原則上滿15歲可以開始工作,但雇主應取得未滿18歲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及其年齡證明文件。

學生打工有什麼限制 或是應該注意的地方嗎？



依照勞基法規定,雇主應置備未滿18歲者法定代理人同意書及其年齡證明文件。未滿18歲者工作內容不得有危險性或有害性,而其中15歲以上未滿16歲者稱為童工,童工例假日不得工作,每日工作時間不得超過8小時、每週工作時間不得超過40小時、且不得於午後8時至翌晨6時之時間內工作。

主題：保險篇



常見問題

我暑假只打工2個月， 雇主需要幫我投保健保嗎？

不用喔！

通常學生都已依附家人投保健保，為避免重複投保以及頻繁辦理健保轉入轉出的行政手續，從事打工未滿3個月的同學，可以以原投保資格繼續投保健保喔！



常見問題

我暑假只打工2個月，
雇主需要幫我
投保勞保嗎？

只要是雇用5人以上的
雇主，都需要幫工讀生
投保勞保喔！



我暑假只打工2個月， 雇主需要幫我提繳勞退嗎？

需要喔！

短期打工雖然與一般正職工作性質不同，但依然享有退休金保障喔！雇主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繳退休金；提繳金額應由雇主全額負擔，不得自工資薪水扣減退休金。



主題：申訴與諮詢篇



常見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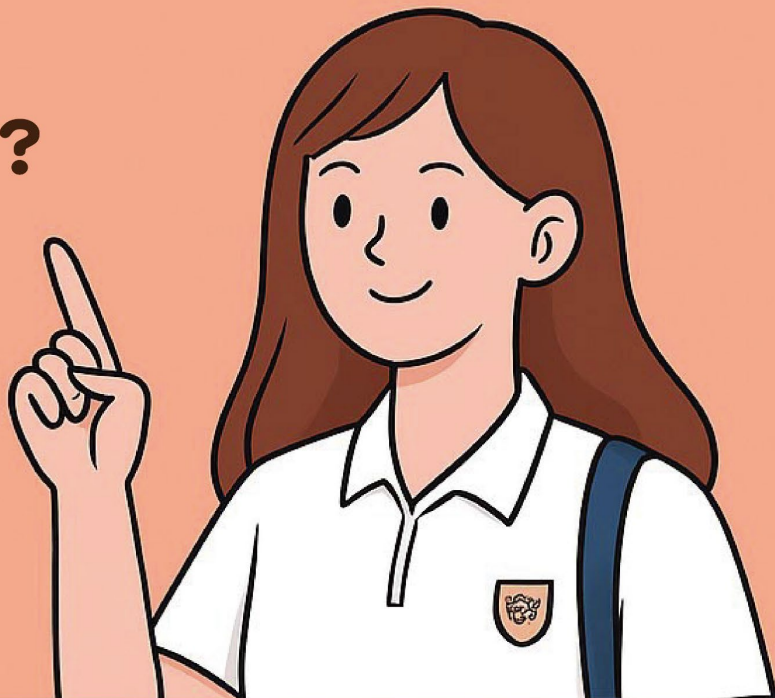
我寒假去打工,遇到老闆不合理的要求,我可以跟誰申訴呢?

管道	單位	說明
電話專線	勞動部	1995專線
	各縣市政府	1999專線
民意信箱	勞動部、 勞動部勞工局	勞動部、勞動部 勞工保險局官網
	各縣市政府 勞工行政主管機關	各機關官網 1.臺北市政府勞動局 2.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3.基隆市政府社會處 4.桃園市政府勞動局 ...等等



如果在學校有打工方面的事情 想要詢問,可以找誰呢?

可以找誰呢?



各校設有單一窗口諮詢老師可以詢問(例如學務處或是輔導室等),同學們可以向他們尋求協助喔!

常見問題

我覺得我的主管對我有性騷擾或是霸凌的行為,我可以如何申訴呢?

同學們如果遇到性騷擾或職場霸凌的話,可以先向公司提出申訴。

如果公司針對性騷擾沒有採取適當的防治措施,或是公司不處理、不服雇主所為的調查或懲戒結果,或是做出性騷擾行為

的人就是老闆,可以向打工處所在縣市的勞工行政主管機關(例如臺北市政府勞動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出申訴喔!



主題：其他常見問題篇



常見問題

我在餐廳打工不小心摔破店裡的盤子,老闆可以扣我薪水嗎?

不行喔!依照勞基法規定,雇主不得預扣勞工工資作為違約金或賠償費用。

民事賠償部分,可由雇主與勞工協商決定賠償金額及清償方式,如未能達成協議,應循司法途徑解決,不得預扣勞工工資喔。



學生打工 Q & A

老闆請我加班,可以要求領加班費嗎?加班費要怎麼計算?

可以喔!同學們可以利用勞動部官網的「加班費試算系統」計算自己的加班費,保障自己的權益喔。
(網站路徑:勞動部官網/便民服務/加班費試算系統)



有哪些店家 適合學生打工呢？

同學們可以參考勞動部公布的「違法雇主名單」,避免選擇有違法行為的店家或公司。

(網站路徑:違反勞動法令
事業單位(雇主)查詢系統,
網址:<https://announcement.mol.gov.tw/>)



有哪些工作是學生不能做的呢？



依照《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
雇主不得使未滿18歲者從事下列
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

1. 坑內工作。
2. 處理爆炸性、易燃性等物質之工作。
3. 鉛、汞、鉻、砷、黃磷、氯氣、氰化氫、苯胺等有害物散布場所之工作。
4. 有害輻射散布場所之工作。
5. 有害粉塵散布場所之工作。
6. 運轉中機器或動力傳導裝置危險部分之掃除、上油、檢查、修理或上卸皮帶、繩索等工作。
7. 超過220伏特電力線之銜接。
8. 已熔礦物或礦渣之處理。
9. 鍋爐之燒火及操作。
10. 鑿岩機及其他有顯著振動之工作。
11. 一定重量以上之重物處理工作。
12. 起重機、人字臂起重桿之運轉工作。
13. 動力捲揚機、動力運搬機及索道之運轉工作。
14. 橡膠化合物及合成樹脂之滾軋工作。
15.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危險性或有害性工作。

常見問題

我找到了一份打工,但是做了一天以後覺得不符合我的期待,我可以直接離開嗎?

原則上打工未滿3個月以上,無須提前預告即可離職。勞基法規定,工作3個月以上未滿1年,應於10日前告知雇主;工作1年以上未滿3年,應於20日前告知雇主;工作3年以上,應於30日前告知雇主。

提醒各位同學,就算打工時間未滿3個月以上無須提前預告即可離職,但還是要「告知」雇主離職意願,同時保護自己也讓公司清楚知道你要離職,避免衍生勞雇契約爭議喔!



常見問題

我是工讀生， 也有特休可以請嗎？

時薪制人員的特休規定與月薪制員工相同，工讀生的特休可以依據《僱用部分時間工作勞工應行注意事項》以實際上 班時數(不含加班)來「按比例」計算特休時數。依照勞基法規定，勞工在同一單位工作滿6個月以上，就開始有特休了喔！

舉例來說：1名年資滿1年的工讀生，1年間排班1044小時(不含加班)，因全時勞工全年正常工作時間為52週*40小時+8小時=2088小時，可計算該工讀生應享有特休時數有28小時。
(1044/2088*7(天)*8(小時)=28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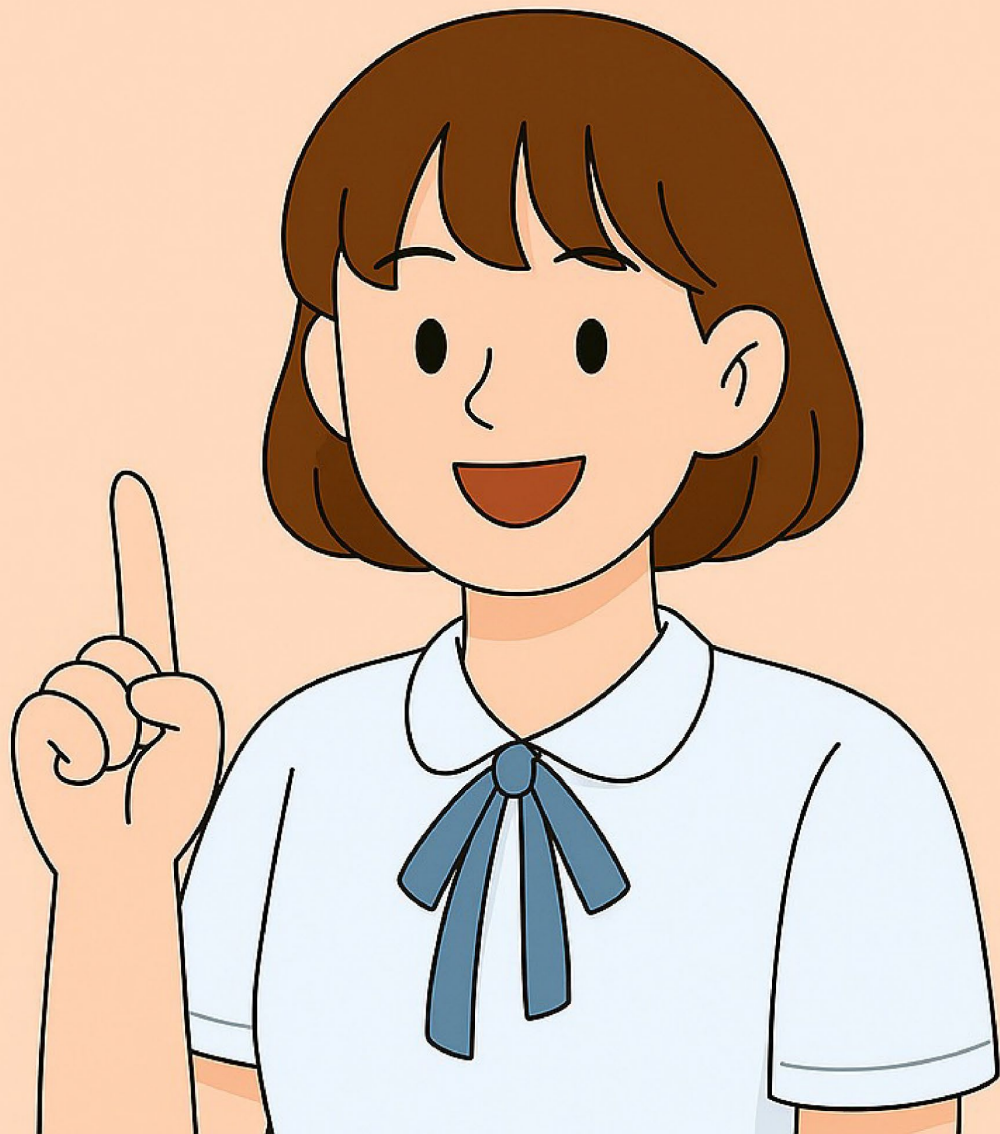


我是工讀生,我如果被老闆裁員, 也有資遣費可以拿嗎?



依據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工讀生若遭受非自願離職,也有權領取資遣費喔!資遣費由雇主按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發給二分之一個月之平均工資,未滿一年者,以比例計給;最高以發給六個月平均工資為限。

主題：小提醒篇



學生打工安全須知

7不原則

- 不繳錢：

不繳交任何不合理或用途不明的費用

- 不購買：

不購買任何公司以任何名目要求購買有形、無形的產品

- 不辦卡：不應求職公司要求當場辦理信用卡

- 不隨意簽約：不隨意簽署現場文件或契約

- 證件不離身：隨身攜帶個人證件,不給求職公司保管

- 不飲用：不隨意飲用他人提供之飲料或食物

- 不非法工作：不從事非法工作或於非法公司工作



3要原則

- 要告知：告知親友面試地點或請人陪同前往面試地點
- 要確定：應徵公司是否合法經營
- 要存疑：徵才內容是否有不合理情形

